

股票代碼：5310

天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第一季

地址：台北市中山北路三段 27 號 3 樓之 5
電話：(02)6608-9000

天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目錄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第一季

項 目	頁 次
一、封 面	1
二、目 錄	2
三、會計師核閱報告	3~4
四、合併資產負債表	5~6
五、合併綜合損益表	7
六、合併權益變動表	8
七、合併現金流量表	9
八、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10~39
(一)公司沿革	10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0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0~12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2~13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13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3~30
(七)關係人交易	30~32
(八)質抵押之資產	32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32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32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32
(十二)其 他	32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33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33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33
3.大陸投資資訊	33
(十四)部門資訊	34~35



BAKER TILLY
CLOCK & CO
正風聯合

BAKER TILLY CLOCK & CO
正風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台北市104南京東路二段111號14樓(頂樓)
14th Fl., 111 Sec. 2, Nanking E. Rd. Taipei 104, Taiwan, R.O.C.
電話: (02) 2516-5255 傳真: (02) 2516-0312

會計師核閱報告

No.16741041CA

天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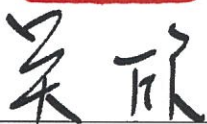
天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3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係公司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核閱結果出具報告。列入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中，天鑫投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係依其他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告為依據，天鑫投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3 月 31 日之資產總額分別為 456,105 仟元及 456,438 仟元，皆佔合併資產總額之 43%，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之營業收入淨額分別為 0 仟元及 516 仟元，分別佔合併營業收入淨額之 0% 及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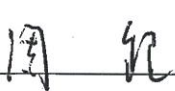
除下段所述者外，本會計師係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公報第 36 號「財務報表之核閱」規劃並執行核閱工作。由於本會計師僅實施分析、比較與查詢，並未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故無法對上開合併財務報告整體表示查核意見。

如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三)所述，列入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告之非重要子公司中，兆邦開發建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及所揭露之相關資訊，係依據該公司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所編製。該子公司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3 月 31 日之資產總額分別為 3,354 仟元及 4,823 仟元，皆佔合併資產總額之 0%，負債總額分別為 80 仟元及 801 仟元，皆佔合併負債總額之 0%，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之綜合損益分別為(159)仟元及(25)仟元，分別佔合併綜合損益總額之 3% 及 2%。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核閱報告，除上段所述子公司財務報表及所揭露之相關資訊倘經會計師核閱，對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告及揭露事項可能有所調整之影響外，並未發現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有違反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期中財務報導」而須作修正之情事。

正風聯  師事務所

會計師：  
吳 欣 亮

會計師：  
周 銀

核准文號：金管證六字 09600000880 號

(80)台財證(六)第 53585 號

民 國 104 年 5 月 12 日

天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4 年 3 月 31 日、103 年 12 月 31 日及 103 年 3 月 31 日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3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僅經核閱，未經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臺幣仟元

資 產		附 註	104 年 3 月 31 日		103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3 月 31 日	
代碼	會 計 項 目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11xx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19,675	2	\$ 25,188	2	\$ 24,478	2
1147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流動	六(二)、八	3,000	—	6,212	1	4,010	—
1151	應收票據	六(三)	1,018	—	899	—	2,486	—
1170	應收帳款	六(三)	51,159	5	44,644	4	39,941	4
1200	其他應收款		68	—	200	—	77	—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47	—	24	—	19	—
130X	存 貨	六(四)、八	140,385	14	131,921	13	134,233	13
1429	預付房地款	六(五)、七	330,000	31	330,000	32	330,000	32
1410	預付款項	七	2,877	—	2,015	—	5,129	1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2,090	—	2,972	—	3,278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550,319	52	544,075	52	543,651	52
15xx	非流動資產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六)	—	—	—	—	221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七)、八	467,261	44	465,464	44	456,198	43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9,160	1	9,160	1	9,148	1
1920	存出保證金		33,851	3	32,845	3	41,661	4
1995	其他非流動資產		908	—	1,016	—	1,269	—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511,180	48	508,485	48	508,497	48
1xxx	資 產 總 計		\$ 1,061,499	100	\$ 1,052,560	100	\$ 1,052,148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份)

(續次頁)

天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續)

民國 104 年 3 月 31 日、103 年 12 月 31 日及 103 年 3 月 31 日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3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僅經核閱，未經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臺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04 年 3 月 31 日		103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3 月 31 日	
代碼	會計項目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21xx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八)	\$ 36,000	3	\$ 36,000	4	\$ 19,000	2
2150	應付票據	六(九)	—	—	64	—	—	—
2170	應付帳款	六(九)	47,160	5	37,423	4	37,131	4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十)	12,727	1	14,464	1	19,216	2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40	—	40	—	3,616	—
2322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長期借款	六(十一)	2,908	—	2,891	—	2,839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七	7,495	1	904	—	890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106,330	10	91,786	9	82,692	8
25xx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六(十一)	344,594	33	345,327	33	347,502	33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100	—	100	—	100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344,694	33	345,427	33	347,602	33
2xxx	負債總計		451,024	43	437,213	42	430,294	41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3100	股本							
3110	普通股	六(十三)	450,920	42	450,920	43	375,767	35
3200	資本公積							
3210	資本公積—發行溢價	六(十三)	128,777	12	128,777	12	166,353	16
3300	保留盈餘	六(十三)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20,785	2	20,785	2	19,480	2
3350	未分配盈餘	六(十六)	9,993	1	14,865	1	60,254	6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610,475	57	615,347	58	621,854	59
36xx	非控制權益		—	—	—	—	—	—
3xxx	權益總計		610,475	57	615,347	58	621,854	59
	負債及權益總計		\$ 1,061,499	100	\$ 1,052,560	100	\$ 1,052,148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份)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天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僅經核閱，未經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臺幣仟元

代碼	項 目	附 註	104 年 1 月 1 日 至 3 月 31 日		103 年 1 月 1 日 至 3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十五)	\$ 66,631	100	\$ 51,293	100
5000	營業成本		(48,581)	(73)	(32,915)	(64)
5900	營業毛利		18,050	27	18,378	36
6000	營業費用	六(十七)、七				
6100	推銷費用		(7,220)	(11)	(7,598)	(15)
6200	管理費用		(12,232)	(18)	(10,097)	(20)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468)	(2)	(1,424)	(3)
	營業費用合計		(20,920)	(31)	(19,119)	(38)
6900	營業淨損		(2,870)	(4)	(741)	(2)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192	—	363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1,762)	(3)	(16)	—
7050	財務成本—利息費用		(432)	—	(362)	(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2,002)	(3)	(15)	—
7900	稅前淨損		(4,872)	(7)	(756)	(2)
7950	所得稅費用	四、六(十六)	—	—	(595)	(1)
8200	本期淨損		\$ (4,872)	(7)	\$ (1,351)	(3)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4,872)	(7)	\$ (1,351)	(3)
8600	淨損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4,872)	(7)	\$ (1,351)	(3)
8620	非控制權益		—	—	—	—
870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4,872)	(7)	\$ (1,351)	(3)
8720	非控制權益		—	—	—	—
	每股虧損(元)	六(十四)				
9750	基本每股虧損		\$ (0.11)		\$ (0.03)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份)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天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僅經核閱，未經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 目	歸 屬 於 母 公 司 業 主 之 權 益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額
	股 本	資本公積	保 留 盈 餘		總 計		
			法定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餘額	\$ 375,767	\$ 166,353	\$ 19,480	\$ 61,605	\$ 623,205	\$ —	\$ 623,205
103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淨損	—	—	—	(1,351)	(1,351)	—	(1,351)
民國 103 年 3 月 31 日餘額	\$ 375,767	\$ 166,353	\$ 19,480	\$ 60,254	\$ 621,854	\$ —	\$ 621,854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餘額	\$ 450,920	\$ 128,777	\$ 20,785	\$ 14,865	\$ 615,347	\$ —	\$ 615,347
104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淨損	—	—	—	(4,872)	(4,872)	—	(4,872)
民國 104 年 3 月 31 日餘額	\$ 450,920	\$ 128,777	\$ 20,785	\$ 9,993	\$ 610,475	\$ —	\$ 610,475



董事長：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份)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天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 併 現 金 流 量 表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僅經核閱，未經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 目	104 年 1 月 1 日 至 3 月 31 日	103 年 1 月 1 日 至 3 月 31 日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損	\$ (4,872)	\$ (756)
調整項目：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144	185
攤銷費用	154	158
利息費用	432	362
利息收入	(56)	(196)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應收票據	(119)	(863)
應收帳款	(6,515)	40,242
其他應收款	24	3
存貨	(8,510)	(1,636)
預付款項	(862)	(4,417)
其他流動資產	882	1,849
應付票據	(64)	(127)
應付帳款	9,737	(46,864)
其他應付款	(1,749)	(1,351)
其他流動負債	6,591	(138)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出	(4,783)	(13,549)
收取之利息	164	176
支付之利息	(420)	(370)
(支付)退還之所得稅	(23)	91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5,062)	(13,652)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處分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3,212	18,493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941)	(2,384)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1,006)	370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265	16,479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減少	—	(13,000)
償還長期借款	(716)	(699)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716)	(13,699)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	—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數	(5,513)	(10,872)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5,188	35,35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9,675	\$ 24,478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份)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天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僅經核閱，未經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除另予註明者外，金額為新台幣仟元)

一、公司沿革

天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於民國 78 年 12 月 28 日奉經濟部核准設立。本公司及本公司之子公司(以下稱合併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設計開發、製造及經銷電腦圖形顯示卡、電子零組件及電工器材設備等；電腦系統之通信傳輸連線作業相關之軟硬體設計、製造、經銷等；電腦軟硬體及其週邊設備之設計、製造、裝配、租賃及經銷；前各項有關之保養、維修業務；住宅大樓及工業廠房開發租售業、不動產買賣業及有價證券投資業等。

本公司股票自民國 85 年 4 月起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買賣。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 104 年 5 月 12 日提報董事會後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訂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依據金管會民國 103 年 4 月 3 日金管證審字第 1030010325 號令，上市、上櫃及興櫃公司應自民國 104 年起全面採用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2013 年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不包含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及民國 104 年起適用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以下統稱「2013 年版 IFRSs」)編製財務報告，合併公司適用上述 2013 年版 IFRSs 之影響如下：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2 號「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該準則整合各號準則對企業所持有子公司、聯合協議、關聯企業及未納入合併報表之結構型個體之權益之揭露規定，並要求揭露相關資訊。合併公司依該準則增加有關合併個體及未合併個體之資訊揭露。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3 號「公允價值衡量」

該準則定義公允價值為：於衡量日，市場參與者間在有秩序之交易中出售資產所能收取或移轉負債所須支付之價格。建立公允價值衡量之架構，須以市場參與者之觀點；對於非金融資產之衡量須基於最高及最佳使用狀態；並規範公允價值衡量相關揭露。經評估該準則對合併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無重大影響，並依規定增加公允價值衡量相關揭露。

(二) 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無。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 2013 年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第 12 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之修正「投資個體：合併例外之適用」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1 號之修正「收購聯合營運權益之會計處理」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4 號「管制遞延帳戶」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之修正「揭露計畫」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6 號及第 38 號之修正「折舊及攤銷可接受方法之釐清」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6 號及第 41 號之修正「農業：生產性植物」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	民國 103 年 7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27 號之修正「單獨財務報表下之權益法」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36 號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之修正「衍生工具之合約更替及避險會計之繼續」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 21 號「公課」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
2010-2012 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民國 103 年 7 月 1 日
2011-2013 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民國 103 年 7 月 1 日
2012-2014 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

合併公司現正評估上述新準則、解釋及修正之潛在影響，故暫時無法合理估計對合併公司之合併財務報告之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除下列說明外，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會計政策與 103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相同。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並未包含整份年度財務報告所規定之所有 IFRSs 揭露資訊。

(二) 編製基礎

除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歷史成本通常係依取得資產所支付對價之公允價值決定。編製符合 IFRSs 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合併公司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相關說明請參閱民國 103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說明。

(三) 合併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原則與民國 103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相同，相關說明請參閱民國 103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

1.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之詳細資訊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 公 司 名 稱	主 要 業 務	說明
本 公 司	天鑫投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天鑫公司)	住宅大樓及工業廠房開發租售業、不動產買賣業、有價證券投資業	註 1
"	兆邦開發建設股份有限公司(兆邦開發公司)	住宅大樓及工業廠房開發租售業、不動產買賣業	註 2
天鑫公司	天成國際運通股份有限公司(天成公司)	電腦系統整合	註 1

註 1：係依據子公司同期間經其他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予以列入本合併報告。

註 2：係非重要子公司，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第一季其財務報表未經會計師核閱。

子 公 司 名 稱	本 公 司 持 有 之 所 有 權 權 益 百 分 比		
	104 年 3 月 31 日	103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3 月 31 日
天鑫公司	100%	100%	100%
兆邦開發公司	100%	100%	100%
天成公司	100%	100%	100%

2.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

3.子公司會計期間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無。

4.重大限制：無。

(四)所 得 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期中期間之所得稅係以年度為基礎進行評估，以預期年度總盈餘所適用之稅率，就期中稅前利益予以計算。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主要來源與 103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相同，相關說明請參閱民國 103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

六、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04 年 3 月 31 日	103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3 月 31 日
庫存現金	\$ 265	\$ 265	\$ 265
支票及活期存款	19,410	24,923	23,413
約當現金			
定期存款	—	—	800
合 計	\$ 19,675	\$ 25,188	\$ 24,478

(二)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一流動

	104 年 3 月 31 日	103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3 月 31 日
受限制銀行存款	\$ —	\$ 3,212	\$ 4,010
原始到期日超過三個月以上之定期存款	3,000	3,000	—
合 計	\$ 3,000	\$ 6,212	\$ 4,010

受限制銀行存款係為短期銀行擔保借款所需之質押定存單，請參閱附註八。

(三)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淨額

	104 年 3 月 31 日	103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3 月 31 日
應收票據	\$ 1,018	\$ 899	\$ 2,486
應收帳款	\$ 51,181	\$ 44,666	\$ 39,941
減：備抵呆帳	(22)	(22)	—
淨 額	\$ 51,159	\$ 44,644	\$ 39,941

- 1.合併公司對客戶之授信期間為發票日後六十天，部分客戶則依照訂單所定授信期間。備抵呆帳係參考帳齡分析、歷史經驗及客戶目前財務狀況分析，以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
- 2.合併公司針對已逾期但未提列減損之應收帳款，經評估其信用品質並未發生重大改變且相關帳款仍可回收，故尚無減損疑慮。
- 3.已逾期但未減損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4 年 3 月 31 日	103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3 月 31 日
已逾期但未減損			
30 天內	\$ 5,455	\$ 9,404	\$ 4,049
31 至 60 天	1,134	1,213	6,045
61 至 120 天	260	76	331
120 天以上	—	—	412
合 計	\$ 6,849	\$ 10,693	\$ 10,837

4.應收帳款之備抵呆帳變動資訊如下：

	104 年 1 月 1 日 至 3 月 31 日	103 年 1 月 1 日 至 3 月 31 日
期初餘額	\$ 22	\$ —
本期迴轉呆帳費用	—	—
本期沖銷未能收回之款項	—	—
期末餘額	\$ 22	\$ —

(四)存 貨

	104 年 3 月 31 日	103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3 月 31 日
商品存貨	\$ 26,331	\$ 18,268	\$ 20,580
減：備抵存貨跌價 損失	(463)	(864)	(864)
	25,868	17,404	19,716
待售房地—長安 透天厝	114,517	114,517	114,517
合 計	\$ 140,385	\$ 131,921	\$ 134,233

1.合併公司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 47,688 仟元及 34,700 仟元。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銷貨成本包括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利益分別為 400 仟元及 3,500 仟元，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係因存貨呆滯情況改善致淨變現價值增加所致。

2.天鑫公司長安透天厝於民國 100 年 3 月 21 日與原持有者簽訂買賣契約，總價款為 112,000 仟元，截至民國 104 年 3 月 31 日、103 年 12 月 31 日及 103 年 3 月 31 日止，共計支付 114,517 仟元(包含交易費用、稅費等)。

(五)預付房地款

	104 年 3 月 31 日	103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3 月 31 日
西湖堤頂大道	\$ 30,000	\$ 30,000	\$ 30,000
AI智慧總部	300,000	300,000	300,000
合 計	\$ 330,000	\$ 330,000	\$ 330,000

1.天鑫公司於民國 102 年 8 月 15 日與自然人簽訂西湖段四小段 358 地號土地面積 72.8874 平方公尺及座落其上之堤頂大道二段建物一筆含 2 個車位之買賣契約，截至民國 104 年 3 月 31 日、103 年 12 月 31 日及 103 年 3 月 31 日止已支付第一、二期款共 30,000 仟元，總價款為 63,500 仟元。

2.天鑫公司於民國 101 年 12 月 12 日與睿峰建設開發(股)公司簽訂土地房屋預定購買契約書。

(1)合約內容簡述如下：

A.買賣標示及權利範圍：

(A)土地部份：座落於台北市內湖區舊宗段 74-8 地號土地，使用分區為科技工業區(D區)，謄本面積合計約 1,723.99 平方公尺。

(B)房屋部份：同上項地號之本基地內預定興建地上八層、地下三層之廠辦大樓，案名為「AI智慧總部」，天鑫公司承購此大樓共八戶(整棟)。此大樓面積共計約 1,637.34 坪，含主建物面積約 948.04 坪，附屬建物面積約 39.71 坪，共同使用部份面積約 2,147.41 坪。

(C)車位部份：天鑫公司購買之停車位屬法定停車位共 44 個，天鑫公司同意該車位之持分面積與應分攤之土地持分面積及登記方式，悉依辦理登記當時地政機關規定登記之，並列入本社區共同使用部分登記所有權。

B.工程總價：

本契約房地總價(含汽車停車位價款)合計為 1,025,990 仟元。

C.開工及完工日期：

民國 101 年 7 月 30 日起算 37 個月(日曆天)以前完成主建物
附屬建物及使用執照所訂之必要設施。

(2)截至民國 104 年 3 月 31 日、103 年 12 月 31 日及 103 年 3 月
31 日止，已預付 300,000 仟元(含稅)，帳列預付房地款。

(3)因本案已屆完工階段且睿峰建設開發(股)公司(下稱睿峰公司)
表示有客戶提出購置本案整棟大樓之需求，故擬購回本案銷
售權利。天鑫公司與睿峰公司於民國 104 年 1 月 26 日簽訂預
售屋權利讓與契約書，雙方約定讓與金額為新台幣 357,000
仟元(含稅)，價款共分四期收取，第一期款 7,140 仟元已於民
國 104 年 2 月 4 日收取，第二、三期款共 189,860 仟元已於
民國 104 年 4 月 28 日收取；天鑫公司與睿峰公司於民國 104
年 4 月 28 日簽訂契約條件變更協議書，將第四期款 160,000
仟元之收款日由民國 104 年 5 月 31 日變更為民國 104 年 10
月 30 日，延後期間以年息 1.8%單利計算收取利息。

(六)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合併公司投資之關聯企業列示如下：

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

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業務	設立及 營運地點	帳 面 金 額			合併公司持有之所有權 權益及表決權百分比		
			104 年 3 月 31 日	103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3 月 31 日	104 年 3 月 31 日	103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3 月 31 日
台灣微龍股份有 限公司	國際貿易	台灣	\$ —	\$ —	\$ 221	—	—	50%

2.有關合併公司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彙總資訊如下：

	104 年 1 月 1 日 至 3 月 31 日	103 年 1 月 1 日 至 3 月 31 日
合併公司享有之份額		
綜合合損益總額	\$ —	\$ —

3.合併公司持有台灣微龍股份有限公司有表決權之股份為 50%，但因合併公司未有實質控制力以操控該公司之財務、營運及人事方針等，故未編入合併財務報表中。

4.台灣微龍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 103 年 7 月 9 日收到台北市政府府產業商字第 10330945900 號函，廢止公司登記，並於民國 103 年 10 月 9 日核定清算申報。於民國 103 年 12 月 9 日收到清算退回股款 319 仟元，並沖轉帳面價值 221 仟元，計產生投資利益 98 仟元。

(七)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4 年 3 月 31 日	103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3 月 31 日
土 地	\$ 446,288	\$ 446,288	\$ 446,288
電腦通訊設備	888	959	180
運輸設備	953	1,027	1,247
未完工程	19,132	17,190	8,483
資產總計	\$ 467,261	\$ 465,464	\$ 456,198

1.除認折舊費用外，合併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並未發生重大增添、處分及減損情形。

2.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借款成本資本化金額及利率區間：

	104 年 1 月 1 日 至 3 月 31 日	103 年 1 月 1 日 至 3 月 31 日
資本化金額	\$ 1,895	\$ 2,204
資本化利率區間	2.5%	2.9%

3.合併公司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費用攤提年限如下：

電腦通訊設備3至12年

運輸設備5年

4.合併公司提供作為借款擔保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請參閱附註八。

(八)短期借款

	104年3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3月31日
銀行信用借款	\$ 36,000	\$ 32,000	\$ 14,000
銀行擔保借款	—	4,000	5,000
合 計	\$ 36,000	\$ 36,000	\$ 19,000
利率區間	1.8%~2.1%	1.8%~2.5%	1.80%~2.25%

有關資產提供作為短期借款之擔保情形請參閱附註八。

(九)應付票據及帳款

	104年3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3月31日
應付票據	\$ —	\$ 64	\$ —
應付帳款	47,160	37,423	37,131
合 計	\$ 47,160	\$ 37,487	\$ 37,131

- 1.應付款項之平均賒帳期間為六十天，合併公司訂有財務風險管理政策，以確保所有應付款於預先約定之信用期限內償還。
- 2.合併公司暴露於流動性風險之應付款項及其他應付款相關揭露，請參閱附註六(二十)。

(十)其他應付款

	104 年 3 月 31 日	103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3 月 31 日
應付薪資及獎金	\$ 6,578	\$ 6,429	\$ 6,386
應付員工紅利	234	4,018	4,849
應付董監酬勞	—	—	1,175
其 他	5,915	4,017	6,806
合 計	\$ 12,727	\$ 14,464	\$ 19,216

(十一)長期借款

	104 年 3 月 31 日	103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3 月 31 日
銀行擔保借款			
合作金庫銀行	\$ —	\$ —	\$ 304,000
陽信商業銀行	304,000	304,000	—
第一商業銀行	43,502	44,218	46,341
減：一年內到期 之長期借款	(2,908)	(2,891)	(2,839)
	\$ 344,594	\$ 345,327	\$ 347,502
利率區間	2.4%~2.5%	2.4%~2.9%	2.4%~2.9%

1.合併公司為購置不動產，分別自民國 102 年 6 月向合作金庫銀行新增擔保借款 304,000 仟元，及 101 年 10 月向兆豐商業銀行新增擔保借款 50,000 仟元；借款期間分別為民國 103 年 4 月 22 日至 106 年 4 月 21 日，於到期日一次清償(原借款銀行為合庫銀行，借款期間為 102 年 6 月 21 日至 105 年 4 月 21 日，於民國 103 年 4 月 22 日轉貸予陽信商業銀行)及 102 年 2 月 21 日至 117 年 2 月 21 日，共分 180 期，每月平均攤還(原借款銀行為兆豐商業銀行，借款期間為民國 101 年 10 月 17 日至 116 年 10 月 16 日，於民國 102 年 2 月 7 日轉貸予第一商業銀行)。

2.有關資產提供作為長期借款之擔保情形請參閱附註八。

(十二)員工退休金

確定提撥計畫

合併公司依「勞工退休金條例」訂定之員工退休計畫，係屬確定提撥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合併公司須依當地相關法令，就當地員工每月薪資總額之特定比率提撥退休金至退休金管理事業。依上述相關規定，合併公司於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於合併綜合損益表認列為費用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683 仟元及 675 仟元。

(十三)權益

1. 普通股股本

	104 年 3 月 31 日	103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3 月 31 日
額定股本	\$ 1,500,000	\$ 1,500,000	\$ 1,500,000
已發行股本	\$ 450,920	\$ 450,920	\$ 375,767

(1)本公司於民國 103 年 6 月 11 日經股東常會決議，為盈餘暨資本公積轉增資發行新股均為 3,758 仟股。此項增資案於民國 103 年 6 月 26 日業經主管機關核准在案，並以民國 103 年 7 月 31 日為增資基準日。

(2)本公司於民國 102 年 6 月 13 日經股東常會決議，為盈餘暨資本公積轉增資發行新股分別為 8,052 仟股及 2,684 仟股。此項增資案於民國 102 年 7 月 12 日業經主管機關核准在案，並以民國 102 年 8 月 17 日為增資基準日。

(3)截至民國 104 年 3 月 31 日、103 年 12 月 31 日及 103 年 3 月 31 日止，本公司額定股數皆為 150,000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已發行股份分別為 45,092 仟股、45,092 股及 37,577 仟股。

2. 資本公積

	104 年 3 月 31 日	103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3 月 31 日
股票發行溢價 \$	128,877	\$ 128,877	\$ 166,353

資本公積中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之溢額(包括以超過面額發行普通股等)及受領贈與之部分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股利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3.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1)依據本公司章程規定，分派每一年度當期之淨利時，應先撥補虧損，再分配如下：

A.先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累積已達本公司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

B.次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撥特別盈餘公積；

C.次提所餘盈餘不高於百分之十作為董監酬勞及員工紅利以百分之一至百分之十五提列。

D.股東紅利就上列各款分配後之餘額，連同期初累積未分配盈餘及當年度未分配盈餘調整數額，由股東會決議酌予保留全部或部份後分派之。

(2)本公司目前正處於成長階段，為健全公司財務結構並保障股東權益，本公司將採平衡股利政策，股利之發放以股票股利為主，另得搭配現金股利，若有發放現金股利，則不低於當年度股利總額之百分之十，惟若依分配比例低於每股 0.1 元時，得全數發放股票股利。

- (3)法定盈餘公積應繼續提撥至其總額達實收股本總額為止。
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者，得以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
- (4)本公司依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s)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餘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分派盈餘。
- (5)本公司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皆為虧損，故本公司並未估列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
- (6)本公司於民國 104 年 3 月 20 日舉行董事會，擬議 103 年虧損撥補案，並決議不擬分配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另決議以資本公積 45,092 仟元轉增資。
上述盈餘分配之相關資訊，請自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等管道查詢。
- (7)本公司股東常會於民國 103 年 6 月 11 日決議通過 102 年度盈餘分配情形如下：

	102 年 度	
	金 額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1,305	\$ —
股票股利	37,577	1
	<u>\$ 38,882</u>	

本公司股東常會亦同時決議配發 102 年度員工紅利 1,175 仟元及董監酬勞 1,175 仟元，前述配發金額與本公司 102 年度以費用列帳之金額並無差異。另本次股東常會決議以資本公積 37,577 仟元轉增資。

上述盈餘分配之相關資訊，請自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等管道查詢。

(十四)每股虧損

	104 年 1 月 1 日 至 3 月 31 日	103 年 1 月 1 日 至 3 月 31 日
基本每股虧損	\$ (0.11)	\$ (0.03)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虧損之虧損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104 年 1 月 1 日 至 3 月 31 日	103 年 1 月 1 日 至 3 月 31 日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淨損 (仟元)	\$ (4,872)	\$ (1,351)
計算基本每股虧損之普通 股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45,092	45,092
基本每股虧損(元)	\$ (0.11)	\$ (0.03)

計算每股虧損時，無償配股之影響已列入追溯調整。因追溯調整，103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之基本每股虧損由(0.04)元減少為(0.03)元。

(十五)營業收入

合併公司所產生收入之分析如下：

	104 年 1 月 1 日 至 3 月 31 日	103 年 1 月 1 日 至 3 月 31 日
商品銷售收入	\$ 53,749	\$ 39,993
技術服務收入	12,765	10,848
佣金收入	23	145
維修收入	94	307
合 計	\$ 66,631	\$ 51,293

(十六)所得稅

1.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104 年 1 月 1 日 至 3 月 31 日	103 年 1 月 1 日 至 3 月 31 日
本期所得稅費用		
本期產生	\$ —	\$ —
以前年度調整	—	—
遞延所得稅		
本期產生	—	595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 —	\$ 595

2.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104 年 3 月 31 日	103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3 月 31 日
未分配盈餘			
86 年度以前未分配盈餘	\$ —	\$ —	\$ —
87 年度以後未分配盈餘	9,993	14,865	60,254
	\$ 9,993	\$ 14,865	\$ 60,254
股東可扣抵稅額 帳戶餘額	\$ 4,261	\$ 4,261	\$ 7,421

	103 年度(預計)	102 年度(實際)
實際(預計)稅額扣抵比率	28.66%	12.05%

依所得稅法規定，本公司分配屬於 87 年度(含)以後之盈餘時，本國股東可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可獲配之股東可扣抵稅額。由於實際分配予股東之可扣抵稅額，應以股利分配日之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為準，因此本公司預計 103 年度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可能與將來實際分配予股東時所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有所差異。

依台財稅字第 10204562810 號規定，首次採用 IFRSs 之當年度計算稅額扣抵比率時，其帳載累積未分配盈餘應包含因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產生之保留盈餘淨增加數或淨減少數。

3.所得稅核定情形

合併公司屬國內者，本公司、天鑫公司、兆邦公司及天成公司皆業經稅捐機關核定至 102 年度。

(十七)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本期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 能 別 性 質 別	104 年 1 月 1 日 至 3 月 31 日	103 年 1 月 1 日 至 3 月 31 日
	屬於營業費用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員工福利費用	\$ 15,694	\$ 14,433
薪資費用	13,293	12,174
勞健保費用	1,370	1,439
退休金費用	683	675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348	145
折舊費用	144	185
攤銷費用	154	158

(十八)非現金交易資訊

本期無重大非現金交易資訊。

(十九)資本管理

合併公司之資本風險管理之目標、政策及程序，以及合併公司資本結構之組成與民國 103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所述者相同，相關說明參閱民國 103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廿二)。

(二十)金融工具

1.金融工具之種類

	104 年 3 月 31 日	103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3 月 31 日
<u>金融資產</u>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9,675	\$ 25,188	\$ 24,478
無活絡市場之 債務工具投資 —流動	3,000	6,212	4,010
應收票據及帳款	52,177	45,543	42,427
其他應收款	68	200	77
存出保證金	33,851	32,845	41,661
合 計	\$ 108,771	\$ 109,988	\$ 112,653
<u>金融負債</u>			
短期借款	\$ 36,000	\$ 36,000	\$ 19,000
應付票據及帳款	47,160	37,487	37,131
其他應付款	12,727	14,464	19,216
長期借款(含 一年內到期部 分)	347,502	348,218	350,341
存入保證金	100	100	100
合 計	\$ 443,489	\$ 436,269	\$ 425,788

2.財務風險管理目的

本期無重大變化，請參閱民國 103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

3.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除以下說明者外，本期無重大變動，請參閱民國 103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

(1)營運相關信用風險

為維持應收帳款的品質，合併公司已建立營運相關信用風險管理之程序。

個別客戶的風險評估係考量包括該客戶之財務狀況、信評機構評等、合併公司內部信用評等、歷史交易紀錄及目前經濟狀況等多項可能影響客戶付款能力之因素。合併公司亦會在適當時機使用某些信用增強工具，如預付貨款及信用保險等，以降低特定客戶的信用風險。

截至民國 104 年 3 月 31 日、103 年 12 月 31 日及 103 年 3 月 31 日，前十大客戶之應收帳款餘額占合併公司應收帳款餘額之百分比分別為 67.25%、37.35%及 46.55%，其餘應收帳款之信用集中風險相對並不重大。

(2)流動性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管理流動性風險之目標，係為維持營運所需之現金及約當現金、高流動性之有價證券及足夠的銀行融資額度等，以確保合併公司具有充足的財務彈性。

下表係按到期日及未折現之到期金額彙總列示合併公司已約定還款期間之金融負債分析：

104 年 3 月 31 日					
	短於 1 年	2~3 年	4~5 年	5 年以上	合 計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短期借款	\$ 36,286	\$ —	\$ —	\$ —	\$ 36,286
應付票據及帳款	47,160	—	—	—	47,160
其他應付款	12,727	—	—	—	12,727
長期借款	11,520	320,074	7,840	31,035	370,469
存入保證金	100	—	—	—	100
	<u>\$ 107,793</u>	<u>\$ 320,074</u>	<u>\$ 7,840</u>	<u>\$ 31,035</u>	<u>\$ 466,742</u>

103 年 12 月 31 日

	短於 1 年	2~3 年	4~5 年	5 年以上	合 計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短期借款	\$ 36,903	\$ —	\$ —	\$ —	\$ 36,903
應付票據及帳款	37,487	—	—	—	37,487
其他應付款	14,464	—	—	—	14,464
長期借款	11,520	321,974	7,840	32,015	373,349
存入保證金	100	—	—	—	100
	<u>\$ 100,474</u>	<u>\$ 321,974</u>	<u>\$ 7,840</u>	<u>\$ 32,015</u>	<u>\$ 462,303</u>

103 年 3 月 31 日

	短於 1 年	2~3 年	4~5 年	5 年以上	合 計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短期借款	\$ 19,084	\$ —	\$ —	\$ —	\$ 19,084
應付票據及帳款	37,131	—	—	—	37,131
其他應付款	19,216	—	—	—	19,216
長期借款	12,736	321,391	7,840	34,955	376,922
存入保證金	100	—	—	—	100
	<u>\$ 88,267</u>	<u>\$ 321,391</u>	<u>\$ 7,840</u>	<u>\$ 34,955</u>	<u>\$ 452,453</u>

4.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1) 合併公司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短期借款(含關係人)、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的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長期借款(包含一年內到期部分)之利率因與市場利率接近，故其帳面金額應屬估計公允價值之合理基礎，存出保證金及存入保證金因其返還日期具不確定性，故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帳面價值估計公允價值。另合併公司未持有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2)合併公司以成本衡量之投資性不動產之公允價值資訊請參閱附註六(七)說明。

(3)為衡量金融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採用評價技術的各等級定義如下：

第一等級：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第二等級：除包含於第一等級之公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之輸入值。

第三等級：非以可觀察市場資料為基礎之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值。

七、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與子公司(係本公司之關係人)間之交易金額及餘額，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已予以銷除，並未揭露於本附註。

(一)與關係人重大交易：

1.營業費用－勞務費

關係人類別	104 年 1 月 1 日 至 3 月 31 日	103 年 1 月 1 日 至 3 月 31 日
其他關係人	\$ 121	\$ —

2.預付房地款

關係人類別	104 年 3 月 31 日	103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3 月 31 日
其他關係人－本公司大股東之配偶	\$ 30,000	\$ 30,000	\$ 30,000
其他關係人－睿峰建設開發(股)公司	300,000	300,000	300,000
	\$ 330,000	\$ 330,000	\$ 330,000

(1)天鑫公司於民國 102 年 8 月 15 日與持有本公司股權 10%以上大股東之配偶簽訂內湖區西湖四小段 358 地號土地及座落其上之建物 1 筆，以及停車位 2 個之買賣契約，總價款 63,500 仟元。截至民國 104 年 3 月 31 日、103 年 12 月 31 日及 103 年 3 月 31 日止已支付 30,000 仟元，相關說明請參閱附註六(五)1。

(2)睿峰建設開發(股)公司(下稱睿峰公司)之負責人係本公司大股東之二親等親屬。天鑫公司與睿峰公司於民國 101 年 12 月 12 日簽訂「AI智慧總部」之預訂買賣契約，總價分別為 1,025,990 仟元，截至民國 104 年 3 月 31 日、103 年 12 月 31 日及 103 年 3 月 31 日止已支付 300,000 仟元。天鑫公司於民國 104 年 1 月 26 日與睿峰公司簽訂預售屋權利讓與契約書，將此銷售權利出售予原賣方，相關說明請參閱附註六(五)2。

3.預付款項

關係人類別	104 年 3 月 31 日	103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3 月 31 日
其他關係人	\$ 763	\$ 884	\$ —

4.未完工程

關係人類別	104 年 3 月 31 日	103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3 月 31 日
其他關係人—胡志宏建築師事務所	\$ —	\$ 2,204	\$ —

胡志宏建築師事務所之負責人為睿峰建設之總經理。本公司於民國 103 年 4 月 25 日委託其規劃興建廠房及建照等申請作業，總簽約價款為 2,204 仟元，截至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已全數支付。

5.其他流動負債

關係人類別	104年3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3月31日
其他關係人—睿峰建設開發(股)公司	\$ 6,800	\$ —	\$ —

睿峰公司於104年1月26日簽訂購回「AI智慧總部」銷售權利之第一期款項(未稅)，相關說明請參閱附註六(五)2。

(二)對主要管理階層之獎酬

對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成員之薪酬資訊如下：

	104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03年1月1日至3月31日
短期福利	\$ 1,321	\$ 1,689

八、質抵押之資產

合併公司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帳 面 價 值		
名 稱	擔保用途	104年3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3月31日
定期存款(帳列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短期借款	\$ —	\$ 3,212	\$ 4,010
存貨—待售房地	長期借款	114,517	114,517	114,51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長期借款	446,288	446,288	446,288
合 計		\$ 560,805	\$ 564,017	\$ 564,815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截至民國104年3月31日、103年12月31日及103年3月31日止，因標案工程所開立之存出保證票據分別為10,233仟元、11,583仟元及8,855仟元。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二、其 他：無。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母子公司間重大交易及其餘額業已全數銷除。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 1.資金貸與他人：無。
- 2.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一。
- 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附表二。
- 4.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5.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6.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7.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9.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 10.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附表三。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附表四。

(三)大陸投資資訊：無。

十四、部門資訊

(一)營運部門

合併公司營運部門損益主要係以營業損益為衡量，並作為評估績效之基礎。此外，營運部門所使用之會計政策與附註四所述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並無重大不一致。

(二)部門收入與營運結果

合併公司部門收入與營運結果之資訊如下：

部門損益、資產與負債之資訊：

項 目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4 年 第 一 季			
	資 訊	投 資	調節及銷除	合 計
來自企業外部客戶之部門收入	\$ 66,631	\$ —	\$ —	\$ 66,631
來自企業內其他營運部門之收入	—	—	—	—
部門損益	(1,818)	(3,054)	—	(4,872)
部門資產	603,776	457,723	—	1,061,499
部門資產包含：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	—	—
部門負債	392,269	58,755	—	451,024
項 目	103 年 第 一 季			
	資 訊	投 資	調節及銷除	合 計
來自企業外部客戶之部門收入	\$ 51,293	\$ —	\$ —	\$ 51,293
來自企業內其他營運部門之收入	—	—	—	—
部門損益	(160)	(596)	—	(756)
部門資產	593,560	458,588	—	1,052,148
部門資產包含：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221	—	221
部門負債	377,642	52,652	—	430,294

部門損益係指各個部門所賺取之利潤(虧損)，不包含所得稅。此
衡量金額係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予部門及評
量其績效。來自企業內其他營運部門之收入係部門間銷售貨物
或提供勞務之收入。

附表一

天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 1)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 限額 (註 3、註 8)	本期最高背 書保證餘額 (註 4)	期末背 書 保證餘額 (註 5)	實際動支 金額 (註 6)	以財產擔保 之背書保證 金額	累計背書保 證金額佔最 近期財務報 表淨值 之比率(%)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 (註 3、註 8)	屬母公司 對子公司 背書保證 (註 7)	屬子公司 對母公司 背書保證 (註 7)	屬對大陸 地區背書 保證 (註 7)
		公司名稱	關係 (註 2)										
0	本公司	天鑫投資	2	\$ 244,190	\$ 22,000	\$ 40,000	\$ -	\$ -	-	\$ 305,238	Y	-	-

註 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1. 發行人填 0。

2.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 2：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六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有業務關係之公司。

2. 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

3. 母公司與子公司持有普通股股權合併計算超過百分之五十之被投資公司。

4. 對於直接或經由子公司間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母公司。

5. 基於承擔工程需要之同業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6. 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各自股東依其持股比例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註 3：應填列公司依為他人背書保證作業程序，所訂定對個別對象背書保證之限額及背書保證最高限額，並於備註欄說明背書保證個別對象及總限額之計算方法。

註 4：當年度為他人背書保證之最高餘額。

註 5：應填列公司依為他人背書保證或保證責任，即承擔背書或保證責任；另其他相關有背書保證情事者，皆應入計背書保證餘額中。

註 6：應填列公司於使用背書保證範圍內之實際動支金額。

註 7：屬上市櫃母子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者、屬大陸地區背書保證者、屬大陸地區背書保證者始須填列 Y。

註 8：1. 本公司對外辦理保證之總額不得達本公司當期淨值百分之五十，對單一事業背書保證額以不超過本公司當期淨值之百分之四十為限。

2. 子公司間辦理保證之總額不得達該公司當期淨值百分之五十，對單一事業背書保證額以不超過該公司當期淨值之百分之四十為限。

註 9：編製合併報表時業已銷除。

附表二

天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

民國 104 年 3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註 1)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註 2)	帳 列 科 目	期			備註 (註 4)
				仟股/單位	帳面金額 (註 3)	持股比率%	公允價值
本公司	天新資訊(股)公司	—	以成本法衡量之金融資產	227	—	7.55	—
天鑫投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彩輝科技(股)公司	—	以成本法衡量之金融資產	2,724	—	4.01	2,914
"	天新資訊(股)公司	—	"	73	—	3.33	—

註 1：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屬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範圍內之股票、債券、受益憑證及上述項目所衍生之有價證券。

註 2：有價證券發行人非屬關係人者，該欄免填。

註 3：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帳面金額乙欄請填公允價值評價調整後及扣除累計減損之帳面餘額；非屬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帳面金額乙欄請填原始取得成本或攤銷後成本扣除累計減損之帳面餘額。

註 4：所列有價證券有因提供擔保、質押借款或其他依約定而受限制使用者，應於備註欄註明提供擔保或質借股數、擔保或質借金額及限制使用情形。

附表三

天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無此情形。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編號 (註 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 之關係 (註 2)	交 易 往 來 情 形		
				科 目	金 額	交 易 條 件
0	本 公 司	天成公司	1	銷貨收入	\$ 516	依雙方約定價格出售
				應收帳款	542	月結 30 天
						1.01%
						0.05%

註 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 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 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若係母子公司間或各子公司間之同一筆交易，則無須重複揭露。如：母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母公司已揭露，則子公司部分無須重複揭露；子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其一子公司已揭露，則另一子公司無須重複揭露)：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 3：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項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項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 4：本表之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得由公司依重大性原則決定是否須列示。

註 5：編製合併報表時業已銷除。

附表四

天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投資公司 名稱	被投資公司 名稱	所 在 地 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 股數(仟股)	末 比率(%)	持 有 帳面金額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註 2(2))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註 2(3))	備 註
				本期末	去年年底						
本公司	兆邦開發建設 (股)公司	台北市中山北路 三段27號3樓之5	住宅大樓及工 業廠房開發租 售業、不動產買 賣業	\$ - (註 4)	\$ - (註 4)	100	100.00	\$ 3,274	\$ (159)	\$ (159)	子公司
"	天鑫投資開發 (股)公司	台北市中山北路 三段27號3樓之5	住宅大樓及工 業廠房開發租 售業、不動產買 賣業、有價證券 投資業	499,757	499,757	40,000	100.00	397,410	(2,968)	(2,968)	"
天鑫投資開發 股份有限公司	天成國際通運 (股)公司	台北市中山北路 三段27號3樓之5	電腦設備安裝 業	10,000	10,000	1,000	100.00	1,715	(73)	(73)	孫公司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註 1：公開發行公司如設有國外控股公司且依當地法令規定以合併報表為主要財務報表者，有關國外被投資公司資訊之揭露，得僅揭露至該控股公司之相關資訊。

註 2：非屬註 1 所述情形者，依下列規定填寫：

- (1)「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主要營業項目」、「原始投資金額」及「期末持股情形」等欄，應依本(公開發行)公司轉投資情形及每一直接或間接控制之被投資公司再轉投資情形依序填寫，並於備註欄註明各被投資公司與本(公開發行)公司之關係(如係屬子公司或孫公司)。
- (2)「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乙欄，應填寫各被投資公司之本期損益金額。

- (3)「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乙欄，僅須填寫本(公開發行)公司認列直接轉投資之各子公司及採權益法評價之各被投資公司之損益金額，餘得免填。於填寫「認列直接轉投資之各子公司本期損益金額」時，應確認各子公司本期損益金額業已包含其再轉投資依規定應認列之投資損益。

註 3：母、子、孫公司編製合併報表時業已銷除。

註 4：兆邦公司原始投資 121,122 仟元，102 年第二季減資退還股款 134,122 仟元（盈餘轉增資 14,000 仟元）。